

证券代码：833818

证券简称：威克曼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解芳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控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及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该报告所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公司年报编写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不进行 2024 年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有关支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费用建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